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 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20 年 11 月 9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 厦门市思明区软件园二期望海路 4 号 101 室 1 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4,521,72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8.037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卢竑岩先生主持, 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 出席 7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梁丽莉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2,457,762	94.1359	2,021,922	5.8641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2,457,762	94.1359	2,021,922	5.8641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2,457,762	94.1359	2,021,922	5.8641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3,990,928	98.4624	530,696	1.5372	100	0.0004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221,697	52.3538	2,021,922	47.6462	0	0.0000
2	关于《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2,221,697	52.3538	2,021,922	47.6462	0	0.0000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2,221,697	52.3538	2,021,922	47.6462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第 1-3 项议案为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激励对象翟健作为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关联股东翟健持有公司股份 42,040 股；

2、第 1-3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海问（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丽萍、肖露云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的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含股东授权代表）的资格和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10 日